109 年度親職教育-縣市特色親職教育計畫

一、　主題：「家庭真愛心發現」

二、　時間：109 年 11 月 21 日(星期六)9:00-12:10

三、　地點：永康復興國小複合館(臺南市永康區中華里華興街二號)

四、　費用:完全免費

五、　實施對象: 本市各國中、國小之學生及其家長

六、　報名說明: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 月 11 日(三)下午 5 時截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參加者請填妥報名表，並確定於個資資料欄親筆簽名後，擇下列方式之一將報名表(需檢附雙方身分證正反面影本-檢視是否設籍臺南市)送至本市家庭教育中心。

1.「email 報名」:將報名表傳送至 akanemissu@mail.tainan.gov.tw。

2.「傳真報名」:將報名表傳真至 312-7455。

3.針對本活動報名確認或有任何問題，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 12 時；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 30 分，電話:312-9926#33 王小姐。

(三)相關活動表件(含報名表)刊載家庭教育中心網站(https://web.tainan.gov.tw/family/)

(四)本活動預計招收 35 組家庭，審查通過名單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(星期一)將參加人員名單公佈於本中心網站及 fb 粉絲頁，並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，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

109 年度臺南市「家庭真愛心發現」報名表

報名表	家長資料(主要聯絡人)	學生資料
	姓名：	姓名：
	身分證字號:	身分證字號:
	出生年月日:　年　月　日	出生年月日:　年　月　日
	學歷：　職業：	就讀學校名稱：　年級別：
聯絡電話	公司: 家中: 手機:	家中: 手機:
E-mail		
地址		
用餐	□葷或□素	□葷或□素
課程期待		活動訊息來源：

1、本人已明確了解備註欄所告知之個資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相關事項，同意提供本表之個資於辦理本活動之相關機關，並同意該等機關依備註欄之說明處理及利用此等個資。

2、本中心對報名人員保有審查權，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(星期一)將參加人員名單公佈於本中心網站及 fb 粉絲頁，並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，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

3、資料確實由參加者填寫，偽造身分資料而報名者，一經查獲應負法律責任。

4、本人同意主承辦單位為製作活動成果照片及活動紀錄片，得於活動過程中拍攝、錄影，並上傳於網路平台。

（請法定監護人簽名）：_____

備註:

1、請連同本報名表檢附親子雙方身分證正反影本，由本中心保有針對報表資料核對審查報名者之資格是否符合。

2、本活動僅限親子雙方參加(請家長全程陪同，需自備環保杯)。